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ST 联合

公告编号：2025-临 072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34栋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9 月 10 日

至2025 年 9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对象	√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金额及对价支付方式	√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	√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期	√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安	√

	排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超额业绩奖励	√
2.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2.13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14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	√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组决议的有效期限	√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4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签署本次重组相关交易协议的议案	√
7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
12	关于本次重组首次公告前20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	√

	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16	关于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
18	关于本次重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重组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2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披露时间：2025年5月29日、2025年8月26日；

议案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58	ST 联合	2025/9/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1、 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持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2、 受个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委托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进行登记。
- 4、 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4 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6:00。
- 5、 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 169 号江旅产业大厦 A 座 19 层。
- 6、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六、 其他事项

- 1、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 169 号江旅产业大厦 A 座 19 层。
- 2、 邮编：330046。
- 3、 联系电话：0791-82263019。
- 4、 联系人：曾丽梅。
- 5、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参会礼品，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6、 会议预计半天。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发行对象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金额及对价支付方式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份锁定期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超额业绩奖励			
2.1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2.13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14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规模及发行数量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用途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			

	定期安排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组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签署本次重组相关交易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本次重组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9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			

	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重组首次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6	关于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8	关于本次重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重组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			

	-2027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